

香港易結有限公司 香港聯合易有限公司 對本告 容概 負責，對 準
確性 完整性 表 何聲明， 明確表示，概 對因本 告 部 何部 容而產生
因倚 容而引致 何損失 擔 何責 。

ZTE中兴

ZTE CORPORATION

興 通 訊 股 有 限 公 司

(於 華 民 和 國 立 股 有 限 公 司)
(股 票 代 碼 : 763)

零 年 第 次 時 股 東 大 會 的 補 通 告

公 董 會 全 體 成 員 保 證 披 露 的 內 容 真 實 、 確 和 完 整 ， 沒 有 假 記 錄 、 誤
陳 述 重 大 遺 漏 。

謹 此 通 告 有 限 公 司 (簡 稱 「 通 訊 股 有 限 公 司 」) 已 於 2013 年 8 月 30 日
佈 《 關 於 開 零 年 第 次 臨 時 股 東 大 會 通 告 》 (簡 稱 「 臨 時 股 東 大 會 通 告 」) ，
告 在 2013 年 10 月 15 日 開 零 年 第 次 臨 時 股 東 大 會 (簡 稱 「 臨 時 股 東 大
會 」) 的 時 間 、 地 點 、 審 議 項 有 關 宜 。 除 有 明 外 ， 本 補 通 告 用 專 用 印 章 ， 涵 義
同 臨 時 股 東 大 會 通 告 界 定 者 。

2013 年 9 月 12 日 ， 公 司 收 到 股 東 市 新 通 訊 有 限 公 司 (簡 稱
「 新 通 訊 」) 於 2013 年 9 月 12 日 ， 新 通 訊 有 限 公 司 有 1,058,191,944 股 A 股 股 票 ， 佔 公 司 總
數 30.78% 的 股 票 項 臨 時 案 ， 要 求 公 司 將 該 項 案 臨 時 股 東 大 會 審 議 。

補 通 告 臨 時 股 東 大 會 將 定 於 2013 年 10 月 15 日

4、 棄 利 的 議 案

通 會 已 於 2013 年 9 月 12 日 開 屆 會 次 會 議 審 議 通 過 《 關 於 放 棄 權 利 議 案 》， 容 見 本 於 2013 年 9 月 12 日 佈 《 屆 會 次 會 議 決 議 告 》 《 關 於 放 棄 權 利 告 》。

ZTE Corporation South Africa (Proprietary) Limited (簡 「 」) 年 營 業 務 收 複 合 增 長 率 為 169.72% ， 證 券 易 佈 《 信 息 露 業 務 備 忘 錄 35 號 — 放 棄 權 利 》， 市 、 股 放 棄 權 利 、 股 (股 、 合 作 項 年 營 業 務 收 年 複 合 增 長 率 到 20% ， 需 獲 得 股 東 方 生 效 。 因 此 新 通 股 東 在 將 於 2013 年 10 月 15 日 開 臨 時 股 東 大 會 ， 通 過 普 通 決 議 案 《 關 於 放 棄 權 利 議 案 》 關 項 ， 如

- (1) 同 意 通 (香 港 有 限) 議

- (1) 同意 為 尼 供金額 超過4,000 美 帶責 擔保(簡 「保證 擔保」, 擔保限 保證擔保 議簽署生效日起 尼在《 備 合同》 《 支 合同》項 義務履 完畢 日止
- (2) 同意 向 關銀 申 開 銀 保 , 就 尼在《 備 合同》 《 支 合同》項 履 義務 供 金額1,500 美 擔保(簡 「保 擔 保」, 擔保限 保 擔保生效 日起 2017年3月5日 尼在《 備 合 同》 《 支 合同》項 義務履 完畢 日 晚 日 止
- (3) 同意 權 法定 表 侯為 生 侯為 生 權 有權簽 簽署 關法 律合同 。

根據《 法》 103條規定「單 者合 有 分 股 股東, 在 股東大會 開 日前 臨時 案 書面 會 會應當在收到 案後 日 通 知 股東, 將 臨時 案 股東大會審議。臨時 案 容應當屬於股東大會 權 圍, 有明確議題和 決議 項」《 》 78條規定「單 者合 有 分 股 股東, 在股東大會 開 日前 臨時 案 書面 集 。 集 應當在收到 案後 日 股東大會補 通知, 告臨時 案 容。」

會對 項臨時 案 審 , 為 新 有 臨時 案 格, 項臨時 案 容屬於股東大會 權 圍, 有明確議題和 決議 項, 合 《 法》和《 》 有關規定, 會同意 《 法》、《 市 股東大會規 則》 法律、法規和規 性 《 》 規定將 項臨時 案 臨時股東大 會審議。

除增加 項臨時 案外，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列明 臨時股東大會 開時間、地點、 開方式 項均保 變。 修 臨時股東大會 用 表決 理委 書已 本補通告同日 告 向股東 。 項臨時 案均 類別股東會議審議 項 立徵集 票權 項，因此《關於 開 零 年 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 通告》 列明 H股類別股東大會 開時間、地點、 開方式、審議議案 項保 變，H股類別股東大會 用 表決 理委 書、臨時股東大會 H股類別股東大會 用 立 權委 書 保 變。

會命
， 為
長

， 國
零 年 月 日

於本 告日，本 會 位 立榮、殷 民、何士 位
侯為 、 建恒、謝偉 、 命。》》

保